

2022年中共瑞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瑞安市监察委员会决算公开
目录

一、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
三、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

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1、主管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及市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负责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承担市委、市政府反腐败斗争联席会议办公室的职责。

3、负责检查并处理市级机关各部门、各乡镇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对这些案件中的党组织和党员的处分或提出给予处分的建议；负责调查处理市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乡镇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和市政府任命的其他人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违反政纪的行为，并根据当事人所犯错误的情节轻重，依法作出行政处分或提出给予行政处分的建议。必要时直接查处乡镇、派驻纪检监察组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4、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党员干部和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保护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正当权利和合法权益。

5、负责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纪政纪教育计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检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和对党员遵守纪律的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行政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政府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

6、负责对党的纪律检查和行政检查工作的理论研究；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带有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进行调研。

7、负责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和规范性文件及政策；负责变更或撤销下级纪检监察机关不适当的决定和规定。

8、协助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工作；与有关职能部门共同考察下级纪检监察机构的领导干部人选；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的业务培训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瑞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瑞安市监察委员会（汇总）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

纳入中共瑞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瑞安市监察委员会（汇总）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办公室、干部监督室、信访室、党风室、宣教室、案管室、第一到第七纪检室、案审室。

二、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6,214.68 万元，支出总计 6,214.6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767.59 万元，增长 39.7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补发等。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6,214.68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6,214.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214.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6,214.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30.17 万元，占 88.99%；项目支出 684.51 万元，占 11.0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214.68 万元，支出总计 6,214.6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增加 1,767.59 万元，增长 39.7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补发；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42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5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补发。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14.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767.59 万元，增长 39.7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补发。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14.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185.85 万元，占 83.45%；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11.99 万元，占 3.4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02.46 万元，占 6.48%；卫生健康（类）支出 112.96 万元，占 1.82%；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301.42 万元，占 4.85%；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0%;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213万元,支出决算为6,214.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5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补发。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666.49万元,支出决算为4502.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8.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的补发。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08.51万元,支出决算为31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办案经费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年初预算为60万元,支出决算为5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节约水电费等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3.41万元,支出决算为210.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3.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的补发。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相关单位。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经费的增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节约开支。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4.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离休费的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28.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金的变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6.62 万

元，支出决算为 251.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的变动。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7.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的变动。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的变动。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年初预算为 6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的变动。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6.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的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30.1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121.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08.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4%，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购置车辆经费。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4.32 万元，占 93.26%，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6.80 万元，增长 95.87%，主要原因是增加购置车辆经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48 万元，占 6.74%，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63 万元，增长 192.06%，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1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购置车辆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3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增加购置车辆经费。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1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16.5 万元，支出 16.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公务维护费的支出。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1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85%。国内公务接待 57 批次，累计 219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瑞安市区域外相关单位的工作对接。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的支出。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外宾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4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瑞安市区域外相关单位的工作对接接待，57 批次，累计 219 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453.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8.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节约开支；比 2020 年度增加 47.07 万元，增长 13.01%，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9.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2.9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1.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3.6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1.4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共瑞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瑞安市监察委员会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共瑞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瑞安市监察委员会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684.5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单位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市纪委监委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廉政宣传教育经费和纪检培训中心运行经费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廉政宣传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2 万元，执行数为 21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全市机关的干部起到震慑作用，在全市营造了风清气正的廉洁氛围；二是每月按需支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1 年度瑞安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
位：万元

项目单位名称	中共瑞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瑞安市监察委员会		项目名称	廉政宣传教育经费		
项目责任部门	宣教室		项目负责人	王建东	联系电话	65*****1
项目基本情况	上年结转	预算安排数	预算调整数	财政支付数	预算结余数	
	0.00	212	0.00	211.98	0.02	
评价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自评简述	自评得分	
项目预算及预期绩效目标编	10	1、项目预算（即投入目标）的科学、合理性，5分。项目预算编制存在下列问题的，各扣1分，扣完为止：（1）项目设置与部门（单位）履职无关		1.项目预算编制存在以下问题：项目支出	9.00	

制水平		或与部门(单位)职能衔接不够,与其他项目存在重叠交叉;(2)将由非本级政府(财政)承担的事项列入本级项目支出责任范围;(3)项目支出事项测算没有具体的数量、规格、型号或人数、天数等基本信息;(4)项目支出事项测算与市场价格相差很远,或没有体现厉行节约原则;(5)将未经市政府批准,或未受托履行政府职能的中介机构、协会、学会等非预算单位的经费补助编入项目预算;(6)将接待经费、未经批准的临时人员工资或没有依据的津补贴、奖金、福利等编入项目预算;(7)将没有具体内容的“其他”、“不可预见费”和“机动经费”等编入项目预算。	事项测算没有具体的数量、规格、型号或人数、天数等基本信息; 2.项目预期绩效目标较完整,效果类关键性指标未量化、细化。 3.项目预算与项目产出、效果目标基本匹配。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S \geq 95\%$,得满分;每下降1%,扣0.25分,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99.44%	10.00
项目组织管理水平	15	1、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得5分。 2、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得10分。其中,购买商品和服务不按规定履行政府采购监管程序或建设项目不按规定公开招投标的,不得分。	本项目建立了健全管理制度并且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15.00
资金支出合理合规	15	1、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率=(项目资金支出-不合规性资金支出)/项目资金支出 $\times 100\%$ 。 2、不合规性资金支出是指项目资金支出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支出,如以虚报、冒领等手段骗取财政资金;截留、挪用财政资金;滞留应当下拨的财政资金;违反规定扩大开支范围,提高开支标准;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白条入账等。 3、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率 $S = 100\%$,得满分;每下降1%,扣1分,扣完为止。	本项目支出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财务管理制度等规定,且在预算范围内,无与本项目预算不相符或无关的资金支出	15.00
项目产出	30	要求根据项目性质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产出类目标),细化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成本控制等方面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可量化的,按完成量化比例计分;具体指标不可量化的,按工作完成程度定性分成:完成、基本完成、基本未完成、未执行四档,分别按100%、90%-60%、50%-10%、0%计分。	开展常态化谈心提醒教育,今年以来共谈心提醒17020人,其中约谈科级干部933人,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	28.00

项目效益 (效果)	20	要求根据项目性质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效益或效果类目标),细化为项目成本控制、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具体绩效指标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可量化的,按取得效益或效果的量化比例计分;不可量化的,按目标达到程度分成:达到、基本达到、基本未达到、未达到四档,分别按100%、90%-70%、30%-10%、0%计分。	对全市机关的干部起到震慑作用,在全市营造了风清气正的廉洁氛围。	18.0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果	优秀 90分≤得分≤100分;良好 80分≤得分<90分;一般 60分≤得分<80分;较差 得分<60分;执行率低于90%不得自评为优秀;执行率低于50%自评为一般及以下			优秀

纪检培训中心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59.55万元,完成预算的99.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抓审查调查,立案257件,其中科级干部15人,移送12人;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等组织措施处理党员干部515人次;二是每月按需支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1年度瑞安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名称	中共瑞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瑞安市监察委员会		项目名称	纪检培训中心运行经费	
项目责任部门	案管室		项目负责人	杨峰	联系电话 65*****1
项目基本情况	上年结转	预算安排数	预算调整数	财政支付数	预算结余数
	0.00	60.00	0.00	59.55	0.45

评价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自评简述	自评得分
项目预算及预期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10	1、项目预算（即投入目标）的科学、合理性，5分。项目预算编制存在下列问题的，各扣1分，扣完为止：（1）项目设置与部门（单位）履职无关或与部门（单位）职能衔接不够，与其他项目存在重叠交叉；（2）将由非本级政府（财政）承担的事项列入本级项目支出责任范围；（3）项目支出事项测算没有具体的数量、规格、型号或人数、天数等基本信息；（4）项目支出事项测算与市场价格相差很远，或没有体现厉行节约原则；（5）将未经市政府批准，或未受托履行政府职能的中介机构、协会、学会等非预算单位的经费补助编入项目预算；（6）将接待经费、未经批准的临时人员工资或没有依据的津补贴、奖金、福利等编入项目预算；（7）将没有具体内容的“其他”、“不可预见费”和“机动经费”等编入项目预算。	1.项目预算编制存在以下问题：项目支出事项测算没有具体的数量、规格、型号或人数、天数等基本信息； 2.项目预期绩效目标较完整，效果类关键性指标未量化、细化。 3.项目预算与项目产出、效果目标基本匹配	8.0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S \geq 95\%$ ，得满分；每下降1%，扣0.25分，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98.97%	10.00
项目组织管理水平	15	1、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得5分。 2、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得10分。其中，购买商品和服务未按规定履行政府采购监管程序或建设项目未按规定公开招投标的，不得分。	本项目建立了健全管理制度并且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15.00
资金支出合理合规	15	1、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率=（项目资金支出-不合理合规性资金支出）/项目资金支出 $\times 100\%$ 。 2、不合理合规性资金支出是指项目资金支出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支出，如以虚报、冒领等手段骗取财政资金；截留、挪用财政资金；滞留应当下拨的	本项目支出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财务管理制度等规定，且在预算范围内，无与本项目预算不相符或无关的资金支出	15.00

		财政资金；违反规定扩大开支范围，提高开支标准；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白条入账等。 3、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率 S=100%，得满分；每下降1%，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产出	30	要求根据项目性质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产出类目标），细化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成本控制等方面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可量化的，按完成量化比例计分；具体指标不可量化的，按工作完成程度定性分成：完成、基本完成、基本未完成、未执行四档，分别按100%、90% - 60%、50% - 10%、0%计分。	立案257件，其中科级干部15人，移送12人，对1人采取留置措施；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等组织措施处理党员干部515人次	29.00
项目效益（效果）	20	要求根据项目性质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效益或效果类目标），细化为项目成本控制、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具体绩效指标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可量化的，按取得效益或效果的量化比例计分；不可量化的，按目标达到程度分成：达到、基本达到、基本未达到、未达到四档，分别按100%、90% - 70%、30% - 10%、0%计分。	追回违纪违法涉案总金额达18015.06万元，得到本级党委和上级纪委领导充分的肯定	19.00
合计	100			96.00
评价结果	优秀 90分≤得分≤100分；良好 80分≤得分<90分；一般 60分≤得分<80分；较差 得分<60分； 执行率低于90%不得自评为优秀；执行率低于50%自评为一般及以下			优秀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财政部门委托瑞安融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纪检培训中心运行经费评价结果为“优”（具体报告见附件）。纪检培训中心运行经费目绩效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评价得分90.96分，结论为“优秀”。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59.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抓审查调查，立案 257 件，其中科级干部 15 人，移送 12 人；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等组织措施处理党员干部 515 人次；二是每月按需支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

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包括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经费等。

18.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包括宣传教育、监督检查、办案业务、清廉瑞安建设等。

19.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60万主要用于查处大要（专）案的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外的其他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方面的支出。

2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主要用于廉政宣传教育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等的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机关养老事业保险和。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医疗费。

2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医疗费。

2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主用于行政及事业编制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试用水印